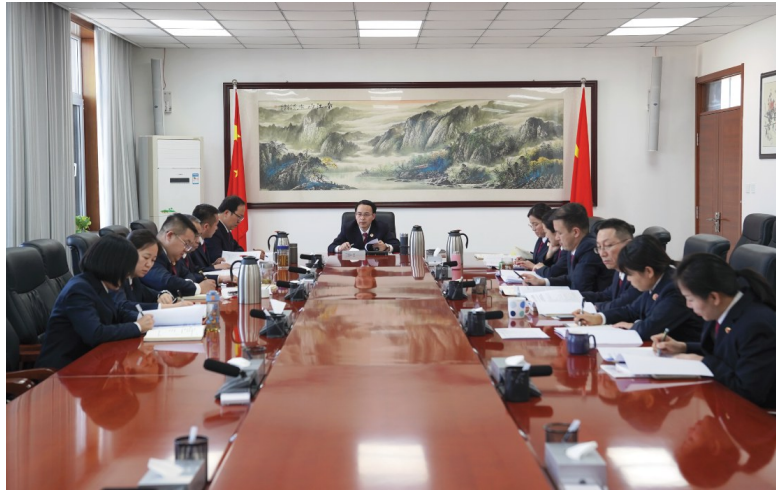


跟着问题走，奔着质效去

灵武市人民检察院：高水平管理推动高质效办案

本报通讯员 董鉴颖 黄明佳



2025年4月，该院召开案件质效分析会。



“未解”刑事检察专业化办案团队研讨案件。



2025年5月第二检察部开展“检护未来 法伴成长”主题宣传月活动。

2025年7月，“晶莹”未检工作室邀请心理咨询师，对罪错未成年人开展心理辅导。



2025年8月，该院12309检察服务中心检察干警为群众讲解法律知识。



2025年6月，该院召开公开听证会。



2025年8月，检察官到被救助人家中发放司法救助金。



2025年9月，检察官赴甘肃省白银市对法院执行活动进行现场监督。

本版图片由受访单位供图

“取消一切对各级检察机关特别是基层检察机关的不必要、不恰当、不合理考核，不再执行检察业务评价指标体系，不再设置各类通报值等评价指标，不再对各地业务数据进行排名通报。”最高人民检察院作出“一取消三不再”重要决定、同步部署一体抓实“三个管理”以来，灵武市人民检察院深刻明晰基层检察机关在“三个管理”体系中的职责定位，以基层检察工作回归高质效办案为契机，以“高质效办好每一个案件”为价值追求，统筹推进“减负”与“履责”的科学管理手段，推动构建检察“大管理”格局。今年以来，全院各项检察业务稳健发展、整体向好，深层次、实质性监督力度加大，检察履职效果进一步显现。

以质效分析为基础 直面业务管理问题痛点

“一取消三不再”后，怎样避免躺平无为？“三个管理”致力于破除形式主义，以高质效为核心破解“一管就卷、不管就躺平”的传统管理矛盾。灵武市人民检察院把质效分析作为检视办案质效和履职尽责成效的重要管理手段，以全局视野常态化分析重要业务态势、长期未结和办案负面数据，及时发现检察业务的“症结”，靶向制定解决方案，确保依法、全面、充分、正确履职。今年以来，结合灵武地区特色，形成《关于灵武地区刑事申诉活动监督情况的专题分析报告》《灵武市人民检察院关于危害生产安全刑事犯罪案件的调研报告》《黄河流域生态环境资源保护（国内西北段）行政公益诉讼的实践困境与破解路径研究》等多篇高质量分析报告，有效把握本院业务发展反映出的趋势问题。

聚焦重要业务态势发展情况，对近五年罪错未成年人案件进行系统梳理与信息归集，形成2篇专题调研报告，并积极向市委政法委汇报工作成果，推动召开未成年人保护法治化专题会议，经多方研讨达成罪错未成年人分级干预域域共识，为后续工作奠定坚实基础。

为了攻克疑难复杂案件，灵武市人民检察院刑检部门探索建立“类案办理规程+重大、疑难、复杂案件会商机制”。刑检部门各专业化办案团队在总结研究类案办理难点、堵点与经验的基础上，就轻伤伤害案件、性侵害案件、经济犯罪案件、立案监督与追漏诉案件等领域与公安机关形成会商机制，进一步集聚司法合力，从源头上统一司法标准和司法尺

度，压紧压实侦查、指控犯罪主体责任。同步加强对重大敏感、疑难复杂、新类型等重点案件的跟踪管理、跟进培育，以“三个善于”引领做实高质效办案，防止就案办案、机械办案，努力增强办理大案、难案攻坚能力。

“执行难”问题严重影响人民群众的法治获得感。这一痛点，正是检察管理的着力方向。灵武市人民检察院民事检察部门有效落实“涉民事终结本次执行程序监督活动”要求，明确终结本次执行程序违法、超标的查封等五类必须监督的具体情形，推进从执行立案到执行完毕的全流程监控。同时利用“数字检察一体化平台”优势，积极获取涉“终本”案件各项信息，提高大数据线索筛查能力，针对法院对查询到的财产未采取强制执行措施、终结本次执行程序后未依法继续履行财产查询职责等问题制发检察建议15件。

在办案中体现人文关怀，重点关注弱势群体。灵武市人民检察院将“尊重和保障人权”的宪法精神转化为实际行动。今年，控告申诉部门联合民政、妇联、教育等部门完成《关于建立国家司法救助案件线索移送与司法救助衔接机制的实施意见（试行）》的修订，增设加强数字检察和线索移送条款，为拓宽司法救助线索来源提供制度保障。2025年共向民政、妇联、残联等部门调取困难人员信息16000余条，经模型碰撞发现线索6条，摸排后确定符合救助条件并成案3条，决定救助3件3人，发放司法救助金3万元。

以效率提升为重点 抓实高水平案件管理

公正和效率都是高质效办案的应有之义。“感谢检察官，没想到我的案子这么快就有结果，还如愿拿到了赔偿。”一起故意伤害案的被害人收到判决书后，激动地向检察官致谢。据了解，这起案件，检察机关审查起诉只用了6天。

最好的公平正义，必然是最及时的公平正义。灵武市人民检察院积极转变办案理念，从关注“办案合格率”向提升“群众满意度”转变。该院联合公安机关共同推进“贴标办案”向前延伸工作机制，通过诉前引导侦查、跟进侦办进度、建议从快移送等方法在案件受理环节启动简易程序、立案监督、纠正漏捕、漏诉案件贴标移送，公安机关快速侦办，检察机关快办、繁案精办的办案格局。今年以来，该院分流简易程序案件149起，普通程序案件151起，各办案组人民群众满意度的问题痛点，深刻剖析问题背后的原因，结合本院业务管理上存在的不足梳理了非羁押刑事案件办理期限及相关问题，同时提出《灵武市人民检察院关于规范非羁押刑事案件办案

期限的通知》，要求检察人员强化效率意识。案管部门针对办案期限超过3个月的案件持续关注，逐案督导核查，发布《关于办案期限过长影响办案质效的工作提示》3期，对办案期限问题制发《流程监控通知书》32份，有效助推案件提速办理；刑检部门定期梳理在办案件的办案时长，对退回补充侦查、延长审查起诉期限、案件办理期限超过180天的案件纳入重点关注案件台账，督促检察人员加快结案案件；因客观原因无法结案的案件及时请示汇报，通过检委员、检察官联席会议汇聚全院办案力量共同分析研判，确保快审快诉，实现审结一件、销号一件。今年一审公诉案件（含未结）平均办案天数缩短至40天，同比缩短53%。

人工智能、数字赋能推动检察管理提质增效已是必要趋势。今年以来，灵武市人民检察院充分践行最高人民检察院对数字检察“业务主导、数据整合、技术支撑、重在应用”的推进要求，依托“院领导疏通数据源+数字办研判推送模型+业务部门核查线索推送、案件办理”的线上管理模式，实现各部门各环节各司其职。今年以来，通过灵武市智慧城市运营中心、政法委、公安局、法院、税务局等单位共调用数据8万余条，运用最高检数字检察一体化平台模型80个，筛选相关线索并办理监督案件98件，取得较好监督效果。同时，为了进一步提升检察工作效率，减轻检察官工作负担，灵武市

人民检察院积极探索科技与检察工作的深度融合，历经一年时间攻关打磨，与检书科技共同研发上线电子卷宗自动编目系统，并获得国家计算机软件著作权。

有效解决电子卷宗制作中存在的归目上传缓慢、分类错误、检索混乱等问题，大幅缩短卷宗制作时间，为业务部门提供有力技术支撑。

以“每案必检”为关键 形成质量管理齐抓共管工作格局

“案件质量评查要立足实质化评查，既评结果又评效果，既评全案又评重点，要通过纠错程序做到以小见大。”灵武市人民检察院评查员在开展案件评查时如是说。她在评查朱某某故意伤害案时，坚持监督与办案并重的理念，提出应依法纠正公安机关将朱某某的猥亵行为错误评价为违法行为予以“降格”处理，原案承办人又未对此进行全面实质审查的重案轻判监督的履职不当情形。该案先后经过三次评查委员会审议后决定，由案管部门将该线索移送至刑检部门重新审查，刑检部门随即对朱某某的行为是否构成强制猥亵罪进行立案监督，并通知公安机关立案侦查。随后，公安机关以朱某某涉嫌强制猥亵罪移送审查起诉。灵武市人民检察院以朱某某存在漏罪未处理作相对不起诉不当为由，决定撤销之前对朱某某故意伤害罪作出的不起诉决定书，以朱某某涉嫌故意伤害罪、强制猥亵罪提起公诉。最终，灵武市人民法院判决朱某某故意伤害罪、强制猥亵罪，数罪并罚，判处有期徒刑九个月。

质量管理是检察工作的“生命线”，灵武市人民检察院充分发挥案件评查纠正司法办案瑕疵错误的优势作用，从

案件评查中发现的个案办理着手，更加注重案件质量全流程闭环管理，着力实现检察官自查、部门检查、案管评查“三位一体”，重点解决检查评查力度不够、深度不足、覆盖面不广等问题。结合本院办理案件的性质和风险等级实施分类评查，制定《灵武市人民检察院案件质量讲评实施方案》《关于统一案件质量评查报告格式要求的通知》，规范化案件评查讲评活动启动。今年以来，聚焦“四类重点案件”完成2次专项评查、1次重点案件评查、1次常规案件质量评查，覆盖案件195件。同步创新构建“每案必检”质量监控新机制，制定《灵武市人民检察院“每案必检”工作方案》，通过设定“繁简分流”检查标准、统筹部门负责人与部门案件检查、分层分类推动实现“每案必检”；对侦诉一致且认罪认罚案件作“快检”，对“减事实”“减罪名”“由重改轻”案件作“详检”，推动案件质量从“重点抽查”向“全面体检”转型。今年以来，围绕案件事实认定、证据采信等方面，以检察官自查、部门检查的方式对364件案件完成案件质量检查，通过办结案件清单反查核对质量检查情况，推动“每案必检”有效落实。

以理论研究为抓手 构建业务素能“大管理”工作体系

大兴务实之风，抓好调查研究是新形势下检察管理工作的新指引。近年来，灵武市人民检察院将理论调研作为提升干警综合素质的重要抓手，形成“领导干部示范引领、骨干中坚带动、全员积极参与”的“大研究”工作体系，为进一步提高检察队伍整体素质提供靶向参考。

灵武市人民检察院聚焦主责主业，坚持守正创新，积极投身检察理论研究工作，通过实务深化对理论的理解和运用，不断在办案中审视不足、发现问题，积极思考形成调研成果，干警参与率高达90%，理论研究成果覆盖“四大检察”“十大业务”，在最高检组织的征文活动中荣获“组织工作先进奖”。今年以来，立项最高检检察理论课题研究1项、自治区课题5项，结项最高检课题1项、自治区课题7项；5篇征文获国家级奖项，2篇征文获自治区级奖项；1篇调研文章在国家级期刊发表，6篇调研文章在自治区、市级期刊发表；4篇典型案例在市级期刊发表；12篇典型案例被区院刊发。为不断丰富灵武检察法治文化品牌建设，灵武市人民检察院以“妙笔生花”为灵感，打造“检笔生花”理论研究品牌，意喻灵武检察干警勤

耕笔砚，手握检察工作成果转化之笔，从监督办案中汲取养分，在检察实践这片沃土上绽放出“大调研”工作格局之花，推动灵武检察理论研究成果“百花齐放”。“检笔生花”品牌获评全区优秀检察文化品牌。

灵武市人民检察院以检察业务管理为牵引，案件管理为支撑、质量管理为标尺，构建“管案、管人、管事”深度融合的“大管理”新体系，为“三个管理”的有效落实提供了人才保障。今年以来，行政、公益诉讼检察部立足灵武市区位优势，创建“灵检为公益心护水”公益诉讼检察品牌，行政、公益诉讼检察部荣获“全区检察机关先进集体”，1名干警荣获“银川市双拥先进个人”。普通、重大、职务、经济犯罪检察部以“未解”办案团队特点一体打造“能办案、会研究、善治理”的新型专业化刑侦队伍。1名干警荣获全国2024年打击危险废物环境违法和污染监测数据弄虚作假违法犯罪嫌疑人工作表现突出个人、普通、重大、职务、经济犯罪检察部被授予全市检察机关“高质效办案表现突出集体”称号，2名干警入选全市检察机关“百